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4-039

转债代码：118031

转债简称：天 23 转债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 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全体董事和监事回避表决，《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

根据《公司章程》及内部薪酬考核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经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核，现对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确认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薪酬/津贴（万元）	备注
1	高纪凡	董事长兼总经理	646.61	现任

2	高纪庆	董事兼副总经理	466.18	现任
3	张开亮	董事	-	现任
4	陈爱国	董事	-	现任
5	黄宏彬	独立董事	14.75	现任
6	张银华	监事会主席	171.66	现任
7	崔益祥	监事	-	现任
8	丁华章	副总经理	307.13	现任
9	吴森	财务负责人	273.36	现任
10	吴群	董事会秘书	257.88	现任
11	曹博	董事兼副总经理	484.65	2023年7月离任
12	刘维	独立董事	14.75	2024年1月离任
13	江百灵	独立董事	14.75	2024年1月离任
14	姜艳红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57.49	2024年1月离任
15	冯小玉	监事	-	2023年8月离任
16	FENGZHIQIANG（冯志强）	副总经理	215.57	2024年1月离任

备注：董事张开亮、陈爱国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监事崔益祥、冯小玉不在公司领取监事报酬。

## 二、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特制订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 1、适用对象

公司2024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3、薪酬标准

####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2) 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 15 万元人民币。

(二) 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领取薪酬或津贴。

(三)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薪酬。

**4、其他规定**

(1) 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